

采购人推荐供应商意见书

项目名称：北京市延庆区大榆树镇人民政府2026年度餐饮服务项目

本项目采购方式为竞争性磋商，根据《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财库〔2014〕214号）的相关规定，我单位采取“评审专家书面推荐供应商的方式”执行相关采购程序，按照“采购人推荐供应商的比例不得高于推荐供应商总数的50%”的要求，并结合本项目实际需求，我单位推荐供应商情况如下：

推荐供应商名称：

推荐理由：北京聚鑫达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17年1月12日，注册资金10万元，具有食品经营许可证，是一家餐饮服务公司，具有相关经验和完成本项目的能力。

综上，结合本项目的采购需求概况，该单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基本要求，有参与本项目竞争性磋商的意愿。

经查询“信用中国”、“中国政府采购网”，该公司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。

采购单位：北京市延庆区大榆树镇人民政府

日期：2026年2月6日

